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威软件”或“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南威软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32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南威软件由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4.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7,37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4,908.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闽华兴所【2014】验字 B-01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5 年 1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30,994,948.16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5年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目前，采购理财产品的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太平洋证券保本收益凭证彩云尊享1号（产品代码：S46671）
- 2、产品类型：固定收益凭证
- 3、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 4、认购金额：100,000,000元（币种：人民币）
- 5、投资收益率：6.00%（年化）
- 6、产品期限：2015年1月30日至2015年12月23日
- 7、到期赎回情况：尚未到期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2015年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具体资金需求，经严格测算，本次拟将总投资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其中：5,000万元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1亿元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3、投资品种

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发行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

4、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5、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6、实施方式

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限额内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组织实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进行理财产品投资主要面临的风险有：

1、投资风险。尽管本次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产品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在一年以内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

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投资理财业务，通过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2015年4月9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2015年4月9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同意南威软件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鞠卉



马晓敏

